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。

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 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何伟先生的辞职报告,何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 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职务,原定任期为2019年11月22日至2022年11月21日, 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何伟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 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,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何伟先生持有公司已授予但处于等待期内的股票期权 30 万份,后续公司将按照《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对上述股 票期权予以注销。此外,何伟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公司董事 会对何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!

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 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。经公司总经理提名,董事会提名委员 会审核,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忠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,任期自本次董 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,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 交易所股票创业板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 陈忠琪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

附件: 陈忠琪先生的简历

陈忠琪先生,男,1982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居留权,研究生学历,会计师,审计师,经济师。曾任美的集团环境电器事业部预算主任会计师;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集团会计体系经理、集团会计资金高级经理、子公司财务部长;惠州市硕贝德精工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。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陈忠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;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;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,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4条所规定的情形,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。